

如何避免“飞絮烦恼”?

今年的飞絮期已至,敏感人群接触杨柳花粉和细小飞絮后,可能会引起过敏反应。天津市疾控中心提示,日常要做好防护,如果出现过敏症状,应及时去医院就诊,在医生指导下使用抗过敏药物缓解症状,以免加重病情。

预防飞絮过敏,敏感人群最好脱离过敏原,白天尽可能待在室内。飞絮会持续半个月到一个月,一般中午最多,敏感人群尽量避开这个时间段外出,即便要做户

外活动,也要在飞絮比较少的时候,比如早晨、夜晚以及降雨后。室内通风要关好纱窗,注意室内卫生,湿式清扫,必要时开启空气净化器。

飞絮细小,易被吸入鼻腔,之后鼻塞、鼻涩、流鼻涕、打喷嚏而来,严重的甚至引发气喘、哮喘等更为严重的呼吸道症状或疾病。敏感人群外出时需佩戴口罩做好防护,佩戴时完全罩住鼻、口及下巴,密闭性越好防护效果越佳。外

出时佩戴纱巾、护目镜、眼镜等,尤其是骑行外出的人,增加了飞絮迎面入眼的机会,一定要做好眼睛的防护。飞絮入眼,很难清除,会导致敏感人群眼睛红肿、流泪,飞絮携带的大量灰尘和细菌也会引发眼部炎症。

皮肤易过敏的人群,外出戴帽子,穿长衣长裤,尽量避免皮肤与飞絮直接接触。皮肤沾上飞絮后,要及时清除,最好用温水清洗,有助预防过敏或减轻过敏症状。当皮

肤出现过敏症状时千万不要抓挠,轻轻拍打、冷敷、涂止痒药可减轻症状。外出后返回应先洗手,同时清洗鼻腔和面部,并及时清理掉外套上的飞絮。

杨柳飞絮高发期要及时清理或喷水湿化室内飞絮,尤其是附着在电暖器等加热电器表面以及家具和地板表面的飞絮;室内可使用吸尘器及时清理。定期打扫汽车内部,及时清理飞絮和灰尘。

(据《今晚报》)

内蒙古首家康复技术研究中心在乌海成立

新报讯 近日,同济大学附属养志康复医院与乌海市中医蒙医医院康复技术与应用战略研讨会暨康复工程技术与应用联合研究中心成立大会在乌海市隆重召开。

该中心经内蒙古自治区发改

委认定,是自治区首家集康复医疗、康复科学技术研究、康复人才培养、康复信息服务、康复工程研究以及社会服务指导于一体的综合性康复机构和技术资源中心。该中心挖掘整理中医康复、蒙医康复及现

代康复手段,研究、创新中医蒙医传统疗法和物理疗法,实现对心脑血管疾病、神经功能、骨关节功能、脊髓损伤、肺功能、吞咽言语认知等方面康复治疗;开展康复医学人才培训、康复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

训及康复医学临床教学,研发设计新产品、新康复设备,实现互联网+康复服务,突出中(蒙)西医结合诊疗优势,治疗面瘫、中风后遗症、神经康复、骨伤康复、疼痛康复、心脏康复等方面病症。

(张健亨)

分类广告

广告刊登电话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结婚启事·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报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电厂委培招生公告

培养电力人才 服务电力企业

我校受电厂委托,短期定向培养电厂技术人才;要求年满18~30周岁,往届大中专毕业生及社会待业青年,(条件优秀者适当放宽年龄;所有学员经面试录取)。

为了让学生安心,让家长放心,入学签订经法律公证的“就业协议书”。为企业培养专业技术人才,为学生打造良好就业平台。欢迎到校实地考察咨询!

电话:0471-2531668(招生就业办)

电话:400-0471-369(全国统一咨询电话)

学校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28号

内蒙古恒驰职业培训学校

赛罕区人民政府(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4年度

第二批建设用地土地征转报批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内稳办[2016]1号)文件精神,现将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要:该项目总面积18.4877公顷,涉及格尔图村集体土地18.4877公顷(地类为:水浇地15.2239公顷、果园0.2512公顷、乔木林地0.7870公顷、其他林地1.4771公顷、农村道路0.6292公顷、公用设施用地0.1193公顷)。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1.征求公众意见范围:该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群体。2.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该项目的实施持何种态度;该项目的实施对当地社会稳定的影响;对该项目实施的意见和建议。3.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自本公司发布之日起15天内,通过以下方式向项目实施单位反馈。

三、公众参与联系方式:实施单位: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投资促进中心,联系人:杨磊,电话:2631042,邮箱:shqzxbm@126.com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投资促进中心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宝力格油田巴19“二三结合”化学驱地面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第2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宝力格油田巴19“二三结合”化学驱地面建设项目建设”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项目名称:宝力格油田巴19“二三结合”化学驱地面建设项目建设;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华北油田公司二连分公司,项目选址: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境内,项目建设内容:①启动工程:新建26座采油井场,新建注聚井18口(利用现有油井11口、注水井7口),新建1座集中注聚站,单井一联污水系统改造新增1套170m³/h气浮处理装置;②管线工程:新建油气集输管线1.811km,注聚管线10.3km,注聚站至单一联清水调水管线0.7km,单一联至注聚站清水掺水干线1km,水井供水干线1.5km;③配套工程:配套建设供水、自控、通信、电气、防腐、道路等辅助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华北油田公司二连分公司,联系人:曹工,电话:15128702846,邮箱:1832101860@qq.com,通信地址:锡林浩特市团结大街

三、环评单位名称:环评单位:河北省众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信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16层

四、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及查阅方法:1.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code=2&prid=0cfb18588d13c8265e06460279d9f017a2&>;2.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v.gov.cn/xsgk/2018/xsgk/xs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七、公示起止时间:2024年4月12日~2024年4月25日,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中国石油华北油田公司二连分公司 2024年4月15日

通知

减资公告

减资公告

拍卖公告

减资公告

注销公告

遗失声明

<h4